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3】559号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业绩亏损等事项的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园林”或“公司”，股票代码：002775.SZ）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

债券简称	上一次评级时间	上一次评级结果		
		主体等级	债项等级	评级展望
文科转债	2023年6月13日	A-	A-	稳定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发布的《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 亿元，同比增长 37.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6 亿元，较上年同期亏损（2022 年 1-9 月亏损 0.59 亿元）收窄 55.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29 亿元，较上年同期亏损（2022 年 1-9 月亏损 0.54 亿元）收窄 45.7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仍呈净流出状态，净流出规模达 3.69 亿元。此外，根据公司披露的相关经营情况公告，公司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合同金额（含长期停滞项目）由 2022 年末的 36.95 亿元持续下降至 2023 年 9 月末的 28.16 亿元。虽然 2023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有所增长，但受毛利率下行、财务费用以及信用减值损失对利润的侵蚀作用明显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 1-9 月经营利润仍呈亏损状态。截至 2023 年 9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规模仍较大，可为公司未来业绩

提供一定保障，但公司 2023 年 1-9 月收现比较上年同期下行至 0.80，经营活动现金持续净流出一定程度上将加大公司的流动性压力。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发布《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重大诉讼的公告》显示，公司因被拖欠邢台开发区主干道景观提升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工程款而对邢台旺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河北中融万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邢台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邢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起诉讼，并已收到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出具的（2023）冀 05 民初 23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涉案金额为 1.12 亿元。此前，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亦曾发布新增重大诉讼公告，公司因乐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拖欠嘉瑞大道-瑞祥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的工程款等对乐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乐山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乐山市人民政府及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向公司履行支付工程款等款项的义务，涉案金额为 1.40 亿元。截至 2023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86 亿元、9.27 亿元，均较 2022 年末有所增长。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66 亿元和 7.66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及减值准备比例分别为 61.12%和 47.61%，相关计提主要系与中国恒大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关；同期公司长期应收款为 7.72 亿元，主要系应收公共市政融资建设工程项目结算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3.25%。整体看，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减值准备计提比例相对有限，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上述公共市政工程项目款项回收情况及其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根据《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

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此前，公司股价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19 日两次触发上述条款，公司均未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剩余“文科转债”张数为 9,492,427 张，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 949,242,700.00 元。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4.56 元/股的 90%，即 4.10 元/股的情形。根据公司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的《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内，如再次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后续转股价格修正情况和债券持有人转股情况。

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财务以及偿债能力等方面的影响，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文科转债”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